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16-026 号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俊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维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风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7,550,854.15	345,335,394.20	3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21,445.48	2,514,900.81	15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86,331.27	2,292,097.48	17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250,782.83	-180,410,718.02	-62.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41%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32,899,702.57	3,457,022,372.82	1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8,431,012.61	752,057,946.97	0.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08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94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099.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843.68	
合计	135,114.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74%	64,000,000	64,000,000	冻结	2,080,400
					质押	25,250,000
北京德泰恒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5,000,000	0		0
胡开民	境内自然人	2.64%	3,200,000	0		0
孙子根	境内自然人	2.64%	3,200,000	0		0
安徽省皖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2,800,000	0		0
于渭明	境内自然人	2.22%	2,691,500	1,800,000		0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元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320,300	0		0
戴春亚	境内自然人	0.72%	868,300	0		0
陶芳	境内自然人	0.71%	863,800	0		0
秦益舒	境内自然人	0.71%	856,8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德泰恒润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胡开民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孙子根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安徽省皖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元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3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300			
于渭明	8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91,500			
戴春亚	868,300	人民币普通股	868,300			
陶芳	8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863,800			

秦益舒	8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6,800
张燕	856,300	人民币普通股	85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预付款项	27,454,531.30	18,848,546.23	45.66%	本期较上年预付材料款及工程款有所增加
其他应收款	71,207,364.30	54,591,157.58	30.44%	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增加
在建工程	49,510,950.29	27,470,331.55	80.23%	公司新建钢结构和门窗生产线，本期在建工程投入较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106,239.52	100,853,810.02	36.94%	本期为新生产线土地使用权支付地价
预收款项	11,865,724.17	17,617,644.38	-32.65%	本期收到的预付工程款较上年有所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0,432,495.98	47,169,201.33	-56.68%	本期支付职工工资较上年增加
其他应付款	58,468,747.71	84,657,562.63	-30.93%	支付的往来单位结算款较同期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51,253.47	42,463,582.23	41.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0.00		公司新建钢结构和门窗生产线贷款
长期应付款	260,491,548.83	38,366,263.38	578.96%	本期新增融资租赁借款
营业收入	477,550,854.15	345,335,394.20	38.29%	本期工程完工进度提高
营业成本	426,206,000.24	290,444,276.34	46.74%	本期工程完工进度提高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06,333.63	3,243,351.13	54.36%	本期计提营业税额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896,946.59	25,552,885.76	-49.53%	本期短期借款减少
所得税费用	2,308,291.25	856,816.86	169.40%	本期利润较同期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50,782.83	-180,410,718.02	-62.17%	公司本期收到货款增加和支付税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10,362.40	415,569.82	-15575%	本期新建钢结构和门窗生产线，在建工程支出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276,528.81	2,793,513.52	3096%	本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减少、新增融资租赁借款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2015

年8月13日，基于国内证券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正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核通过。2016年3月25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11.2亿元，将用于智能机电一体化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多材性实木工艺门生产线建设项目、木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大幅增加，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的抗风险能力、长远发展能力和综合实力显著加强。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5年06月30日	公告编号：2015-034号
	2015年08月13日	公告编号：2015-040号
	2015年08月28日	公告编号：2015-050号
	2015年11月18日	公告编号：2015-053号
	2015年12月30日	公告编号：2015-068号
	2016年01月23日	公告编号：2016-001号
	2016年02月26日	公告编号：2016-007号
	2016年03月25日	公告编号：2016-015号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设立富煌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外，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本公司	2016年02月26日	2016年2月26日至2016年5月26日	正在履行

			不存在已实施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情况；未来三个月内，无进行其他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严格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规定的用途使用，不会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2015 年 02 月 17 日	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	正在履行

			<p>个月期末 (2015年8月17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我在减持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我若违反上述承诺的,应在违反承诺的事实发生后30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如我未将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我现金分红中相应金额的资金。”</p> <p>实际控制人杨俊斌先生及其关联自然人周伊凡</p>			
--	--	--	--	--	--	--

		<p>女士作为富煌建设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时公司的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p>			
--	--	--	--	--	--

			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的，应在违反承诺的事实发生后 30 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如本人未及时将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富煌建设现金分红中相应金额的资金。本人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我公司在减持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我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的，应在违反承诺的事实发生后 30 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如我公司未及时将违反上述承</p>			
--	--	--	--	--	--

		<p>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我公司现金分红中相应金额的资金。”实际控制人杨俊斌先生及其关联自然人周伊凡女士作为富煌建设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在</p>			
--	--	--	--	--	--

		<p>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其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时公司的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的，应在违反承诺的事实发生后 30 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如本人未及时将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全部资金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我公司现金分红中相应金额的资金。本人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在公司所</p>			
--	--	--	--	--	--

			担任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实际控制人杨俊斌先生承诺：“对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产品，我公司/本人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公司业务、产品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和产品。我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其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同时我公司/本人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p> <p>“2、富煌建设承诺：如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我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我公司将不利用其在公司中的股东地位，为其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p> <p>3、富煌建设承诺：本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行使股东表决权时，不做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及转让完所持有股份之日起，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p>			
	安徽富煌钢	IPO 稳定股价	公司上市后	2015 年 02 月	2015 年 2 月	正在履行

	构股份有限 公司	承诺	三年内，如公 司股票连续 二十个交易日 的收盘价 均低于公司 最近一期经 审计的每股 净资产（最近 一期审计基 准日后，因利 润分配、资本 公积金转增 股本、增发、 配股等情况 导致公司净 资产或股份 总数出现变 化的，每股净 资产相应进 行调整），非 因不可抗力 因素所致，公 司将采取以 下措施中的 一项或多项 措施稳定公 司股价：（1） 公司回购公 司股票；（2） 公司控股股 东富煌建设 增持公司股 票；（3）其他 证券监管部 门认可的方式。 上述承诺 主体回购/增 持股票的资金 均将通过 自有资金或 自筹解决。公 司将根据《公 司法》、《证券 法》及其他相	17 日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6 日	
--	-------------	----	---	------	--------------------------	--

		<p>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条件制定具备可操作性的稳定股价措施，如果上述两种或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均同时满足，公司、富煌建设及其他实施主体将协商选择其中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实施。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经营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的 120%时，公司将在十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p>			
--	--	--	--	--	--

		<p>入沟通。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三十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p>			
--	--	--	--	--	--

	安徽富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我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措施稳定富煌钢构股价：（1）富煌钢构回购公司股票；（2）富煌钢构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增持富煌钢构股票；（3）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上述承诺主体回购/增持股票的资金均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解决。公司</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6 日	正在履行
--	--------------	------------	--	------------------	----------------------------------	------

			<p>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三十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公司控股股东</p>			
--	--	--	--	--	--	--

		富煌建设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富煌建设的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富煌建设增持股份的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但不能迫使富煌建设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富煌建设的增持股份行为的决策、实施程序，股份的锁定及信			
--	--	---	--	--	--

			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若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富煌建设增持公司股票，富煌建设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实施期限届满后对富煌建设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5.45%	至	119.31%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800	至	3,5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95.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转变经营思路，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在保证传统钢结构和门窗业务稳步增长的同时，重大 PPP 项目工程进展顺利，报告期内贡献了较多的收入和利润，而 2015 年度同期公司没有在建的 PPP 项目。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1)
2016年01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2)
2016年01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3)
2016年02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4)
2016年02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5)
2016年02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6)
2016年03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16-07)